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9 學年度寒假重補修學分費繳費單

第一聯：學生收執聯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 班級：_____ 電話：_____						
項次	重修課程名稱	年級	學期	種類	學分數	應繳金額
1			2			
2			2			
3			2			
4			2			
註：1. 以上個人及重修科目資訊，請詳細填寫，以免權益受損。 2. 上下聯皆需詳細填寫。					應繳總金額	
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						
1. 上課日期：110.1.25(一)~110.2.5(五)，共十天，不含週末假期，補修「下學期」課程。 2. 繳費方式：重補修學分數每人最多僅能選修八學分，填妥繳費單並請家長、導師簽名後至本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繳費。(一般科目一學分 400 元，實習科目一學分 600 元) 3. 繳費期間：109.12.23(三)~109.12.25(五)9:00~17:00，繳費後才能重補修，未繳費視同放棄。 4. 若要辦理退選或換課請於 110.1.4(一)~110.1.7(四)9:00~17:00 辦理，逾期將不能再退選。 5. 繳費單收執聯，請同學務必小心收存，若有任何問題務必攜帶繳費單第一聯至教務處實研組。						

經辦人：_____

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9 學年度寒假重補修學分費繳費單

第二聯：學校核對聯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 班級：_____ 電話：_____						
項次	重修課程名稱	年級	學期	種類	學分數	應繳金額
1			2			
2			2			
3			2			
4			2			
註：1. 以上個人及重修科目資訊，請詳細填寫，以免權益受損。 2. 上下聯皆需詳細填寫。					應繳總金額	
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						
1. 上課日期：110.1.25(一)~110.2.5(五)，共十天，不含週末假期，補修「下學期」課程。 2. 繳費方式：重補修學分數每人最多僅能選修八學分，填妥繳費單並請家長、導師簽名後至本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繳費。(一般科目一學分 400 元，實習科目一學分 600 元) 3. 繳費期間：109.12.23(三)~109.12.25(五)9:00~17:00，繳費後才能重補修，未繳費視同放棄。 4. 若要辦理退選或換課請於 110.1.4(一)~110.1.7(四)9:00~17:00 辦理，逾期將不能再退選。 5. 繳費單收執聯，請同學務必小心收存，若有任何問題務必攜帶繳費單第一聯至教務處實研組。						

經辦人：_____